

证券代码：300650

证券简称：太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届次：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- 2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庄占龙
- 4、会议召开的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6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6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5、现场会议地点：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，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的股东 115 人，代表股份 77,782,748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631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人，代表股份 76,957,3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2537%。

通过网络出席的股东 111 人，代表股份 825,388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8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2 人，代表股份 825,488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8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 人，代表股份 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1 人，代表股份 825,388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81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9,401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177%；反对 14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820%；弃权 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3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682,98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.7375%；反对 14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.2504%；弃权 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1%。

该议案的关联方股东回避了议案的表决。

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9,449,4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6804%；反对 87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965%；弃权 6,835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3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731,05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.5601%；反对 87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6119%；弃权 6,835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280%。

该议案的关联方股东回避了议案的表决。

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天翼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邹宏、陈庆愿

3、结论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、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2、《福建天翼律师事务所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6 日